

Emily SN LIU/LEGCO  
2011/04/12 下午 12:08

To  
cc  
bcc  
Subject Fw: 「環境保護督察職系檢討」最新進展

-----Forwarded by panel\_ps/LEGCO on 04/12/2011 10:07AM -----

To: panel\_ps@legco.gov.hk  
From: wpwong@epd.gov.hk  
Date: 04/11/2011 04:12PM  
cc: "SI[WR]11"@epd.gov.hk  
Subject: 「環境保護督察職系檢討」最新進展

致立法會秘書處：

本人任職環境保護督察的環境法規管制科，是執行環境保護法規的前線人員。現時我們的工作性質、職責及工作困難程度已經超出原先入職時的工作要求。公務員事務局卻以「招聘及挽留人手方面不存在困難」而拒絕我們的檢討要求委實於理不合。以現時的經濟環境，有什麼公務員職位是「招聘及挽留人手方面存在困難」？因為環境保護督察的「招聘及挽留人手方面不存在困難」，我們就要接受不公平對待嗎？我們不是要求立刻增加環境保護督察的薪酬，我們只是要求公務員事務局給予一個職系檢討的機會，謝謝！

黃惠彬  
環境保護督察